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知康”或“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已签订了《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聘请中原证券担任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机构。中原证券接受委托作为汇知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辅导机构，特此向贵局申请辅导备案，并将汇知康的基本情况、辅导相关信息及辅导工作安排向贵局汇报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9日		
注册资本	99,000,000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万智勇
注册地址	漯河市源汇区滨河新城湘江西路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河南曙光健士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71.04%股份		
行业分类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目前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股票代码:832350，股票简称:汇知康
备注	2022年6月，汇知康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报了首次公开发行申请文件；2023年2月17日，汇知康主动申请撤回，并被终止审查。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3年12月6日
辅导机构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辅导前期阶段	<p>1、辅导机构安排辅导工作,组织实施全面摸底调查工作;</p> <p>2、督促公司规范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指导接受辅导对象对存在问题进行规范。</p>	<p>对公司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包括对历史沿革、公司治理、业务与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组织机构与内部控制、财务状况等,就存在的主要问题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进行讨论沟通,确定整改及辅导方案。</p>	<p>陈军勇、张科峰、王芳、李明</p>
辅导中期阶段	<p>1、督促接受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义务以及法律后果情况;</p> <p>2、引导接受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充分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掌握拟上市板块的定位和相关监管要求情况;</p> <p>3、督促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规划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p> <p>4、对辅导对象开展关于廉洁从业相关内容的培训,保证公司运营合法合规。同时,加强辅导对象对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的监督管理意识,保证后</p>	<p>通过集中授课、案例分析、专题讨论等形式,对辅导对象进行证券市场法规培训,使其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发行上市对公司治理、财务会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独立性、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要求。</p>	<p>陈军勇、张科峰、王芳、李明</p>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续辅导工作在廉洁公正的环境下进行。		
辅导后期阶段	1、持续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是否具备申报条件进行辅导规范和专业判断，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准备工作； 2、对接受辅导对象进行评估和测试； 3、提交辅导验收申请； 4、协助公司进行首发申请文件准备。	督促发行人按照中介机构提出的规范方案按时整改完毕，进行辅导工作考核评估，做好报送辅导验收材料工作。	陈军勇、张科峰、王芳、李明

(本页无正文，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2023年12月6日